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科新材”或“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三会会议资料，认真审阅公司内控制度、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并查询了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文件，从铂科新材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等方面对其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包括：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惠州铂科实业有限公司、惠州铂科磁材有限公司、成都市铂科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河源市铂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惠州铂科新感技术有限公司。

2、纳入评价范围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包括：公司治理层面和业务流程层面。

(1) 公司治理层面，包括：组织架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风险评估、社会责任；

(2) 业务流程层面，包括：资金活动、合同管理、信息披露、销售与回款、研究与开发、生产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关联交易控制、对外担保控制以及重大投资的控制等主要业务流程；

4、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主要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内控及风险评估、销售与回款、关联交易控制和对外担保控制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对于高风险领域的关注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1) 组织架构

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规范的企业管理体制，设置独立董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明确各自的职责范围、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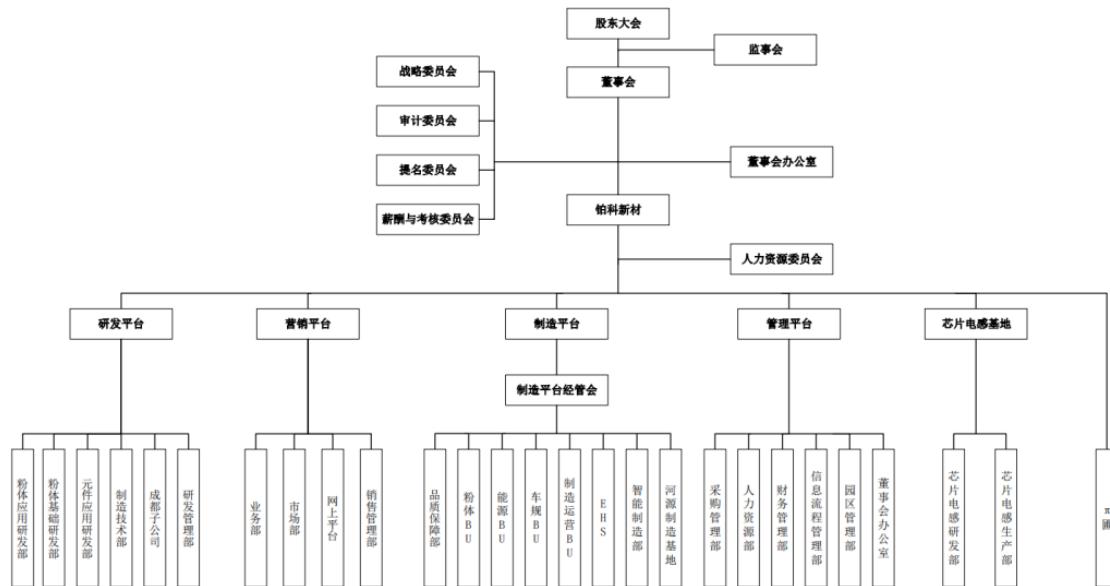
在董事会内部成立四大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由公司内部董事与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这些机构的设置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功能，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为更好地对公司各项工作进行有效监督，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对执行国家财经法律、法规情况；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等有关规章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落实、执行情况以及公司经济活动等进行审计监督，有力地促进了公司管理水平的提高。

通过以上机构的设置与发挥职能，整个公司内部已建立起以科学管理为基础的“法治”体系，公司的治理体制步入了一条良性循环的轨道。

为实现企业专业化管理，根据生产经营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对管理组织机构进行了合理化调整，建立了精简高效的职能部门。为实现公司组织管理的规范化，公司制定了部门各岗位工作职责制度，明确了公司的组织机构、职务权限与责任。这些职能部门与岗位设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组织架构图：



(2) 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并不断积累、完善和提高，积极与员工、客户和相关方交流，梳理出员工认同、企业适应和社会认可的独具特色的文化体系。公司不断完善组织治理机制，主动履行社会责任，致力于成为金属软磁材料及应用专家。公司在长期发展、文化积淀和员工认同过程中，形成了公司特色的使命、愿景和价值观，建立了独特企业文化体系，提高了员工对企业的信心和认同感，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为公司发展营造了良好的企业文化环境。

(3) 人力资源

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紧紧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目标，制定了人力资源总体规划。在招聘任用、人才培训、员工晋升、薪酬管理和绩效管理等方面制订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建立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4）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以《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为依据，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结合公司实际及行业特点，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机制，形成了由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计部和审计委员会、各职能部门三个层面组成的风险防范体系，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政策风险、技术风险、财务风险、产品质量控制风险、募集资金投向风险等重大风险变化。公司不断强化日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明确风险应对措施，制定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公司内控机制，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5）社会责任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超越了把利润作为唯一目标的理念，在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顺应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努力保护自然环境和生态资源，积极履行对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和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公司在安全生产、产品质量（含服务）、环境保护、资源节约、促进就业、员工权益保护等方面进行了合理约束，切实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了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以及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产品质量纠纷、环境污染处罚以及员工投诉等事项。

（6）资金活动

为规范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管理，保证日常营运资金，减少资金沉淀，加强公司资金的安全性和效益性，使资金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权责分明，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含：资金计划、银行账户管理、资金结算管理、外汇资金管理、融资及担保管理和资金信息管理等规定。公司重视资金计划管理工作，建立了资金计划管理制度及管理考核机制，通过加强资金趋势预测分析，保障公司资金链安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实施管理。审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按职责要求对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并发表核查意见。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公司募集资金违规使用和存储管理的情况，也不存在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情况。

（7）合同管理

为规范合同管理，正式签订合同前，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应在与合同方洽谈合同细节后，按审批权限划分，分别经相关部门主管领导审批后，方能正式签订。签订合同的相关业务部门应随时了解、掌握合同的履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汇报。否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8）信息披露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以及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和资料的档案管理。

（9）销售与回款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销售政策和销售管理制度，根据内部控制的要求，对岗位设置与分工、销售价格管理、销售合同评审、销售发货控制、客户信用与收款管理等环节作了明确规定；公司根据不断变化的商业环境，深入市场调研，明确自己的客户群，并制定了符合自身特点的销售策略。公司重视收款管理，进一步完善了客户信息档案和授信额度管理机制，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并建立呆账预防机制，对超期或异常回款设立通报和预警渠道。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公司适时调整对部分客户的信用政策，并通过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定期对账和收款管理等方式，对应收账款进行动态风险管理。公司通过制定销售计划、客户信用管理、销售订单管理、销售收入核算、发货与收款管理等流程，保证了销售业务的真实准确和记录的完整性，有效的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资金周转效率。

（10）研究与开发

公司进一步强化研发管理工作，坚持以市场为驱动的研发机制。对重点开发的产品或技术，成立专门的项目组，倾斜资源，重点攻克，不断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并不断转换增长动力。公司制定了研究与开发的管理制度，对研发立项、研发过程管理、研发人员管理、研发成果保护以及研发项目后评估等流程作出了明确规定，确保研发项目立项经过有效审批，研发过程及研发人员管理机制科学合理有效，确保研发成果得到有效保护。

（11）生产管理

供应链管理部是生产体系的总调度单位，负责组织销售计划的生产评审，编制和下达各种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和包装计划等，并负责协调生产部门与采购部门和仓储部门之间的生产资料的合理调配。另外，还承担日常调度工作，负责解决生产计划完成过程中的各部门之间以及生产部门与公司其他部门之间的日常协作问题，以保证生产计划的顺利完成。公司周生产例会是处理跨生产部门之间协作问题的重要议事方式。

为保证安全生产，使生产符合国家关于环保方面的要求，公司成立 EHS 课，主要负责督促各生产车间的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建立起公司级、车间级、班组级的“三级安全培训”体系；按照环保监管部门要求指导生产；工人劳动安全保护及工伤处理等事务。

（12）采购管理

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对账管理规定》等制度文件，在请购与审批、供应商管理、采购议价、采购合同管理、到货验收、采购业务票据及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公司内部采购环节由销售、研发、生产、品质、采购几个部门共同完成，从请购到实际订单的下单，需要关联销售需求、原材料的性能验证、品质确认，最后汇总经过生产部门的综合确认才能下达请购需求，采购接收到综合请购信息后

再结合采购管理程序和供应商管理程序的相关规定进行最终采购订单的下达，整个过程层层管控、互相制约、管理规范。

（13）财务管理

公司根据国家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结合相关内部控制措施，制定了《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出审批流程制度》、《现金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成本核算管理规定》、《全面预算管理》等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进一步完善电算化财务管理系统，强化公司财务核算监督的功能，加强资产的管理力度、资金流动的管理力度。

（14）预算管理

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分析与评价等业务操作。

公司将预算指标逐级分解到各部门，形成全方位的预算执行责任体系；以年度预算作为组织、协调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基本依据，将年度预算细分为季度、月度预算，掌握预算执行动态、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公司审计部门对各责任单位的预决算实行审计监督。

（15）关联交易的控制

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人、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及种类的认定、关联交易审批及决策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进行关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16）对外担保的控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及相关文件中建立健全了对外担保的管理规定，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程

序、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管理程序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17）重大投资的控制

公司重大投资坚持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中对董事会及股东会在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均有明确规定，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投资项目进行研究和审核，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依据和参考，公司的对外投资业务完全按照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要求执行。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以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

缺陷等级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净利润5%	(1) 控制环境无效；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缺陷等级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净利润的3%≤错报<净利润的5%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错报<净利润的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缺陷等级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1%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0.5%≤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1%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0.5%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三、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的说明。

四、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五、保荐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核查意见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铂科新材已经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相关规章制度，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内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铂科新材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立国

玄虎成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